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674003013
报告名称:	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110A003291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24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23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建彪(110000150154), 魏亚婵(11010156069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3291 号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2021 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的要求编制 2021 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北汽蓝谷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北汽蓝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1 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北汽蓝谷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北汽蓝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北汽蓝谷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北汽蓝谷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2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 1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93,650,79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995.49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 47,081,376.86 元（不含税）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118,570.8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49,800,047.75 元，本公司对前述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到位，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21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帐户余额为 2,960,679,826.59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499,999,995.49

减：募集资金费用（含税）	51,381,704.96
加：利息收入	38,514,863.96
减：银行手续费	11,537.43
减：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000.00
减：募投资金置换	582,317,700.00
减：募投资金置换后投入	294,124,090.4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60,679,826.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等文件和《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本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按照《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账户余额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0801000103000053510	17,473,861.93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11120101040063944	319,556,931.6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0801000103000053761	1,804,099,633.42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11001560004307490000	819,549,399.60
合计			2,960,679,826.59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情况

2021年5月，本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7月，本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至2021年5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58,231.77万元，经鉴证后的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1年5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	ARCFOX品牌高端车型开发及网络建设项目	262,825.84	56,274.83	56,274.83
2	5G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	35,613.21	1,956.94	1,956.94
3	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	81,540.95	0	0
4	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0	0	0
合计		544,980.00	58,231.77	58,231.77

2021年7月23日，本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和九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8,231.7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14062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投资金额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中ARCFOX品牌高端车型开发及网络建设项目、5G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和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正在实施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也无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 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2 年 3 月 24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48,618,290.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441,790.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441,790.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RCFOX 品牌高端车型开发及网络建设项目	2,628,258,400.00	2,628,258,400.00	2,628,258,400.00	835,714,898.39	835,714,898.39	-1,792,543,501.61	31.8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	356,132,100.00	356,132,100.00	356,132,100.00	40,726,892.08	40,726,892.08	-315,405,207.92	11.44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	865,609,500.00	815,409,500.00	815,409,500.00	0	0	-815,409,500.00	0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500,000,000.00	5,449,800,000.00	5,449,800,000.00	2,526,441,790.47	2,526,441,790.47	-2,923,358,209.53	46.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和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验收和供应商结算时间存在时间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中 ARCFOX 品牌高端车型开发及网络建设项目、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和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正在实施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姓 名 郑建强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 日期 1964-04-2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 单位 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 份 证 号 11010564042011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110000150154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oshu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四年 六 月 九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方 格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年 0 月 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郑建强
证书编号: 110000150154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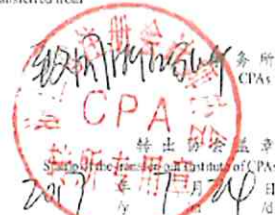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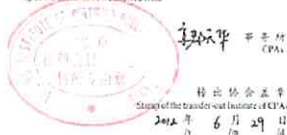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6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年 6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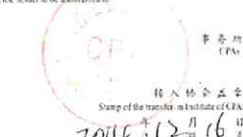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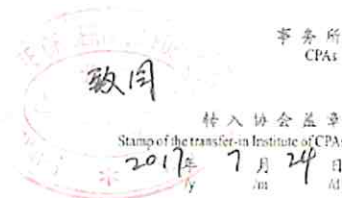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7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1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7 月 24 日



姓 名 魏亚焯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8-01-13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13013219880113164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560693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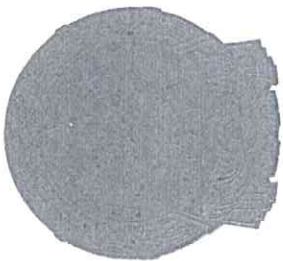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